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长沙岱勒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日常关联交易暨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作为长沙岱勒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岱勒新材”或“公司”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之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公司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暨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岱勒新材因经营发展需要，需向参股公司-张家港保税区阿特斯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港阿特斯”）采购原材料。2018 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株洲岱勒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向张家港阿特斯实际采购金额为 108.48 万元（不含税）。2019 年预计发生关联交易采购金额 100 万元（不含税）。

该日常关联交易经 2019 年 1 月 30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2019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公司在分析 2018 年关联交易情况基础上，预计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所示：

| 关联交易方 | 关联交易类型 | 预计交易金额（万元） |
|--------|--------|------------|
| 张家港阿特斯 | 采购商品 | 100.00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张家港保税区阿特斯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92314018828Q

法定代表人：于永香

成立时间：2014年10月10日

注册资本：300.00万元

住 所：张家港保税区

经营范围：金属材料及制品、金钢砂线的购销，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说明：因张家港阿特斯系公司参股公司，本公司持有张家港阿特斯29%股权，故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10.1.3 的规定，张家港阿特斯为本公司关联法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定价原则和依据

交易双方遵循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交易价格参照公司同类原材料的市场价格、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关联交易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是基于正常的业务往来，双方之间的合作可以发挥各自的技术和市场等方面的优势，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关联交易价格参照公司同类合同的市场价格、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占公司同类业务的比例较小，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

五、履行的审批程序

《关于公司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暨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并在认真审核后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议案尚需获得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的批准。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岱勒新材《关于公司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暨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并在认真审核后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正常发展经营的需要，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岱勒新材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暨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长沙岱勒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暨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夏智勇

杨志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